

捐赠票据使用说明

---给企业捐赠者

尊敬的红树林基金会（MCF）捐赠人：

感谢您对红树林基金会（MCF）的关注和支持。

红树林基金会（MCF）一直坚持“公开透明”的公益原则，我们认为为捐赠人提供公益事业统一捐赠票据是公益组织反馈捐赠人最基本的要求。为规范和方便相关工作，特作以下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

慈善组织接受捐赠，应当向捐赠人开具由财政部门统一监（印）制的捐赠票据。捐赠票据应当载明捐赠人、捐赠财产的种类及数量、慈善组织名称和经办人姓名、票据日期等。捐赠人匿名或者放弃接受捐赠票据的，慈善组织应当做好相关记录。

红树林基金会（MCF）承诺对收到的每一笔捐赠均开具公益事业统一票据。

关于捐赠票据的说明：

1. 关于捐赠票据抬头及日期：

抬头：捐赠票据的抬头统一按照付款人姓名/纳税识别号填写。

日期：红树林基金会（MCF）使用的是广东省公益事业捐赠专用收据（电子），票据日期为系统默认。

2. 关于捐赠票据开具截止时间： 红树林基金会（MCF）为了确保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财务工作，当月的捐赠票据需及时开具。当月捐赠对应的票据最迟于次月5日前全部开具。

3. 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抵扣票据的使用

2013年1月1日，红树林基金会（MCF）正式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抵扣资格，开具的捐赠票据具备公益性捐赠税前抵扣资格，全国通用。

4. 关于税前抵扣的示例（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规定如下：

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公益事业的捐赠支出，在年度利润总额 12% 以内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年度利润总额，是指企业依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计算的大于零的数额。企业慈善捐赠支出超过法律规定的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当年扣除的部分，允许结转以后三年内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特别提醒】如果企业本年度会计利润为负数，即当年的捐赠支出不允许税前扣除，如果没有特殊规定，也应算作“三年内”。

计算案例参考如下（单位：万元）：

(1) 捐赠对纳税的影响对比

某企业 2017 年度会计税前利润为 1,000 万元，企业所得税率为 25%，无其他调整事项。

项目	计 算	
本年公益捐赠额	无捐赠	100
会计税前利润/应纳税所得额	1,000	
允许税前扣除的捐赠额	1,000*12%=120	1,000*12%=120
捐赠抵扣后的应纳税所得额	1,000 - 0=1,000	1,000-100=900
应纳税额	1,000*25%=250	900*25%=225
结论	捐赠支出 100 万元 · 可抵税 25 万元 · 实际净支出 75 万元	

(2) 捐赠额在捐赠当年和三年后的纳税影响计算

某公司当年发生一笔公益捐赠 400 万元，捐赠当年和随后三年，每年的利润总额均为 1000 万元，企业所得税率为 25%，无其他调整事项。

年份	捐赠年	捐赠后第一年	捐赠后第二年	捐赠后第三年
本年公益捐赠额	400	0	0	0
会计税前利润/应纳税所得额	1,000	1,000	1,000	1,000
允许税前扣除的捐赠额	1,000*12%=120	1,000*12%=120	1,000*12%=120	1,000*12%=120
捐赠抵扣后的应纳税所得额	1,000-120=880	1,000-120=880	1,000-120=880	1,000-40=960
应纳税额	880*25%=220	880*25%=220	880*25%=220	960*25%=240
剩余可抵扣捐赠额	400-120=280	280-120=160	160-120=40	0

5. 其他值得注意的事项

需使用公益事业捐赠票据抵扣企业所得税的企业捐赠者，请注意企业所得税一年抵扣一次，操作的时间与汇算清缴为同一时间（通常情况下为每年的 1—5 月）。企业慈善捐赠支出超过法律规定的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当年扣除的部分，允许结转以后三年内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其他问题，都可以拨打 0755—82836701 询问。

您的捐赠是对红树林保护工作的最大支持！再次致谢！愿我们在公益路上携手同行！

人与湿地、生生不息！

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

附件 1 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捐赠票据样例

附件 1 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捐赠票据样例

广东省公益事业捐赠专用收据（电子）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99900003	捐赠款	元	1			
金额合计（大写）			（小写）			
捐赠明细						
其他信息						
收款单位（章）	深圳市红树林湿地保护基金会			复核人	收款人	
说明：财政电子票据是财务收支和会计核算的原始凭证，财政电子票据和纸质票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财会监督、审计监督等的重要依据，单位或个人可关注“广东财政”公众号或登录广东省财政电子票据查验网 http://dzpj.cz.t.8d.gov.cn/blcheck 查验本省财政电子票据。						

说明：财政电子票据是财务收支和会计核算的原始凭证，财政电子票据和纸质票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财会监督、审计监督等的重要依据，单位或个人可关注“广东财政”公众号或登录广东省财政电子票据查验网 <http://dzpj.cz.t.8d.gov.cn/blcheck> 查验本省财政电子票据。